哈尔滨工程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院字 (2021) 7号

哈尔滨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学术成果要求(2021 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中发〔2020〕19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哈尔滨工程大 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学术成果基本要求(试行)》等相关 规定,准确评估博士研究生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激励博士 研究生开展原创性、前沿性、跨学科研究,提高博士研究生 培养质量,特制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 学位学术成果要求》。

- 一、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含留学生)达到学习年限后, 申请者须同时满足基本要求和附加要求。
- (一)基本要求:论文是博士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取得的成果的集中体现;为提高博士研究生创新能力和加快培养国家急需的高层次人才,作出以下基本要求:
- 1. 在计算机学科相关领域 || 类及以上国际期刊(见附录2)上公开发表论文至少1篇;

- 2. 在所有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中,至少有1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留学生不做此项要求)
- (二)附加要求:博士研究生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须着 眼国家需求和发展需要,开展科学问题研究,重视能力和全 面发展,学术成果追求卓越、鼓励高端,引导博士研究生积 极进行学术成果转化。申请者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另 须取得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创新性研究成果。
 - 1. | 类成果 1 项;
 - 2.11 类成果 2 项;
 - 3. | | 类成果 1 项和 | | | 类成果 2 项;
 - I-IV 类创新性研究成果见附录 2。
 - (三) 免限规定(提前答辩):
- 1. 在《SCIENCE》《NATURE》正刊上发表 1 篇论文即可满足申请条件,即不受基本要求和附加要求的限制。
- 2. 满足基本要求和附加要求,且学术成果中含 | 类成果的 CCF A 类国际期刊会议论文 2 篇,或者 | 类成果的 CCF A 类国际期刊会议论文 1 篇且 | 1 类成果的 CCF B 类国际期刊会议论文 2 篇,或者 | 1 类成果的 CCF B 类国际期刊会议论文 4 篇,则可提前申请答辩(会议论文不含短文、摘要、Workshop等)。

(四) 其他说明:

为了鼓励博士生潜心从事基础性/原创性研究工作,支

持导师通过安排多届博士生在某个前沿领域长期攻关力争取得突破性、颠覆性科研成果,虽然部分博士生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没有取得上述 1、11、111 类科研成果,但在该领域取得了同行及导师认可的阶段性高水平研究成果,且博士学位论文水平高,经导师推荐和学位分委会讨论认定同意,亦可申请博士学位。

- 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达到学习年限后,申请者须同时满足以下基本要求和附加要求。
- (一)基本要求:论文是博士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取得的成果的集中体现;申请者须在计算机学科相关领域重要期刊(见附录1)上公开发表论文至少1篇。
- (二)附加要求:申请者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另须取得 | 类成果 1 项,或者 | I-IV 类成果 2 项。(I-IV 类创新性研究成果见附录 2)。
- 三、所有论文成果不包含预警期刊论文。预警期刊名录 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且每年更新一次。博士研究生发 表的论文是否为预警期刊论文由论文发表时的预警期刊名 录确定。

四、学位申请人必须是所发表学术论文、专利(奖)、 专著的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如为第二作者,第一作者必须 为其博士生导师),第一署名单位和通讯地址均为哈尔滨工 程大学(英文名: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哈 尔滨工程大学须为获奖的主要完成单位(主持和参与)。中 外联合培养研究生发表的学术论文,研究生本人应为第一作 者,第一作者单位原则上为哈尔滨工程大学,特殊情况下, 也可以在校际联合培养协议中做出明确安排,按联合培养协 议执行。

五、导师是研究生培养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应鼓励研究 生获得高水平的学术成果;应客观公正地评价研究生的学术 成果水平和论文质量,对学术成果是否在学位论文中充分体 现、是否存在学术道德问题等进行认真审查,对审查结果负 责。

六、全部研究成果应与博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学位论 文送审前对二者相关性有异议的,博士研究生需写出相关性 说明,经学院所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通过后方可送审。 单项学术成果只归属于一名博士研究生。学术论文发表日期 与专利申请日期为博士在读期间。

七、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适用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后入学的博士研究生。2021 年 9 月 1 日以前入学的博士研究生可自愿参照执行。

本规定的解释权由哈尔滨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所有。

哈尔滨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录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关于计算机学科相关领域重要学术期刊目录

序号	期刊范畴	说明
1	CCF 推荐国际学术期刊目录	目前按照 2019 版国际期刊目录执行; 若发生调整则按照论文公开发表(在线发表)时 CCF 推荐国际学术期刊目录执行。
2	本学科及相关学科领域中科 院四区以上(含)期刊	按照论文发表时所在的分区计算

注:

- 1. 本学科及相关学科领域重要的 JCR 三区及以上期刊可等同于在中科院四区及以上期刊。
- 2. 中科院分区、JCR 分区以论文公开发表(在线发表)年度的分区为依据;成果公开发表后,须在发表年度及时认定。

附录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关于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 I-IV 类创新性研究成果的说明

成果级别	成果类别	成果形式	成果说明
I类	学术论文	CCFA类国际会议/国际期刊论文	1. 会议论文不含短文、摘要、Workshop 等 2. 多篇综述类论文只按 1 篇计算
	科技奖励	 国家科学技术奖(三大奖)	1. 须要有证书,且在学生完成人中排名第一(国家级奖励)
		省部级科技奖励一等奖(三大奖)	2. 须要有证书,且为前五完成人(省部级奖励) 3. 多项科技奖励只按1项计算
	发明专利	中国专利奖金奖	1. 申请者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第一,申请者第二 2. 专利为博士期间申请且专利技术与本人博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
	学科竞赛	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国 赛特等奖	1. 申请者须有证书且为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指导教师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 赛金奖	2. 参赛作品与博士学位论文内容紧密相关
II 类	学术论文	CCFB 类国际会议/国际期刊论文	1. 会议论文不含短文、摘要、Workshop 等
		中科院三区及以上期刊论文	2. 多篇综述类论文只按 1 篇计算
		国内本领域高水平学术期刊论文	1. 《中国科学:信息科学》《科学通报》《计算机学报》《软件学报》《计算机研究与发展》《Journal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电子学报(中英文)》《自动化学报》《通信学报》《China Communications》 2. 多篇综述类论文只按 1 篇计算
	科技奖励	省部级科技奖励二等奖(三大奖)	须要有证书且为前三完成人
	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授权并转化	1. 申请者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第一,申请者第二
		中国专利奖银奖	2. 专利为博士期间申请且专利技术与本人博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

		PCT 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3. 单项授权并转让专利的金额到款须达到 10 万元以上 4. 多项专利成果只按 1 项计算
	学术著作	在国家级、国际知名出版社出版, 或省部级及以上出版基金资助出 版的高水平学术专著	1. 申请者与导师共同组成前 2 作者 2. 申请者须撰写字数 5 万字以上
	学科竞赛	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国赛一等奖 教育部组织的"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银奖	1. 申请者须有证书且为第一作者,且导师为第一指导教师 2. 参赛作品与博士学位论文内容紧密相关 1. 申请者须有证书且为第一作者,且导师为第一指导教师 2. 参赛作品与博士学位论文内容紧密相关
III 类	学术论文	CCFC类国际会议/国际期刊论文 中科院四区期刊论文	1. 会议论文不含短文、摘要、Workshop、Poster 等 2. 期刊论文检索文献类型为 Article 3. 多篇综述类论文只按 1 篇计算 4. 多篇会议论文只按一篇计算
		国内本领域重要学术期刊论文	1.《中文信息学报》《模式识别与人工智能》《信息安全学报》《中国图像图形学报》《系统方真学报》《计算机科学》《小型微型计算机系统》《计算机科学与探索》《密码学报》《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图形学学报》 3.不含综述类论文
	学术著作	在国家级、国际知名出版社出版, 或省部级及以上出版基金资助出 版的高水平学术专著	1. 导师排名第一,申请者须学生排名第一 2. 申请者须撰写字数 3 万字以上
IV类	标准制定	作为主要负责人制订国际、国家、 省级、行业标准并发布	1、国际、国家级标准申请者须有署名 2、省级、行业标准申请者排名前三
	验收鉴定	承担国家级工程项目或课题(科研项目界定标准(暂行)规定的B档及以上项目),通过验收且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及以上	1、需提供佐证材料(立项部门结题证明、鉴定证书、转化应用证明等) 2、申请者须为前三作者

注:

- 1. 本学科及相关学科领域重要的 JCR 一区期刊可等同于在中科院二区以上期刊。本学科及相关学科领域重要的 JCR 二、三区期刊可分别等同于在中科院三、四区期刊。
- 2. 在本学科及相关学科领域公认的高水平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发表和宣读论文并获得会议最佳论文奖 (有证书,第一作者),或者期刊论文获得高被引论文,则可提档认定;即在 | | | 类、 | | 类成果,可 分别提档认定为 | | 类、 | 类同类成果。
- 3. 同一成果只能选择 I-IV 类中一类来认定,不重复认定。
- 4. 中科院分区、JCR 分区以论文公开发表(在线发表)年度的分区为依据;成果公开发表后,须在发表年度及时认定。